

國際獅子會 300F 區花蓮縣第一獅子會 111 學年度獎學金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扶助花蓮縣清寒學生就學，鼓勵其努力上進，並為國家培育英才，特設本獎學金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國際獅子會 300F 區花蓮縣第一獅子會
- (三) 協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

三、獎學金金額及名額：

- (一) 國中組：40 名，每名 2,500 元。
- (二) 國小組：80 名，每名 2,000 元。

四、申請資格：花蓮縣國中小在學學生，家境清寒仍努力上進，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學習領域成績均在 80 分以上（特殊狀況者不在此限），經學校推薦者。

五、申請辦法：請填寫推薦總表（如附件二），每校 10 名，核章後連同成績證明正本，於 112 年 2 月 24 日前寄至花蓮縣太昌國小教務處註冊組涂瑋真組長彙整（地址：97369 花蓮縣吉安鄉太昌村明義五街 1 號，電話：03-8571746 分機 104），推薦總表電子檔請寄至 sqq453@gmail.com 彙整。

六、獲獎同學應親自出席獎學金頒獎典禮，領取獎學金、獎狀及紀念品；學校請準備感謝狀。

七、獎學金頒獎典禮時間、地點：

- (一) 時間：112 年 3 月 18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10 時（9 時 30 分報到）。
- (二) 地點：花蓮縣政府大禮堂。
- (二) 流程：如附件一。

八、獲獎學校：

- (一) 國中組：國風國中、新城國中、壽豐國中、自強國中。
- (二) 國小組：太昌國小、北昌國小、月眉國小、吉安國小、稻香國小、鑄強國小、鳳林國小、文蘭國小。

九、備註：本會提供參與頒獎典禮師生餐盒，及校車司機加班費 1000 元（鳳林國小、月眉國小、文蘭國小、壽豐國中）。

附件一

國際獅子會 300F 區花蓮縣第一獅子會 111 學年度獎學金

頒獎典禮流程

一、時間：112 年 3 月 18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10 時

二、地點：花蓮縣政府大禮堂

三、主席：楊豐碩會長

四、司儀：陳如喬、黃子郡

五、流程表：

時間	流程	備註
09：30-10：00	報到、入席	
10：00-10：10	貴賓介紹	
10：10-10：15	花蓮縣第一獅子會會長致詞	
10：15-10：20	貴賓致詞	
10：20-11：25	頒發獎學金 國中組 40 名（每名 2500 元、獎狀乙張） 國小組 80 名（每名 2000 元、獎狀乙張）	
11：25-11：30	受獎學校致贈感謝狀	
11：30-11：35	受獎學校代表致謝詞 （國風國中劉文彥校長）	
11：35-	禮成	

附件二

國際獅子會 300F 區花蓮縣第一獅子會 111 學年度獎學金推薦總表

推薦學校：						
序號	學生姓名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性別	班級	學習與家庭狀況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校長				為了辦理保險，請提供出席頒獎典禮的師長姓名、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，謝謝。		
師長						
司機						
推薦條件 1. 家境清寒、需要協助、且努力向學。 2. 品德操守佳。 3. 能親自出席 112 年 3 月 18 日（星期六）獎學金頒獎典禮。						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